

安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

一、安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60	0.00	0.00	0.00	0.00	14.60

二、2025 年安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安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6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508 号）、《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509 号）等相

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4.6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业务需要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工作客商，上级单位，外省、市单位业务交流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53 号）等相关规定。